**第九屆「中國文哲之當代詮釋」國際學術研討會 撰稿格式**

1. 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等順序標示。
2. 請用新式標點：專書、期刊之標題一律採雙尖號︽︾，論文之標題一律採單尖號〈〉，書名與篇名連用時可省略篇名符號，如︽莊子．天下篇︾；引文請用「」表示；引文內別有引文則用『』；引文之原文有誤時，應附加（原誤）；引文有節略而必須標明時，概以節略號六點……表示；除破折號、刪節號各佔兩格外，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格。
3. 正文每段第一行排縮兩字元，獨立引文每行排縮三字元，不另加引號。
4. 正文中註釋採隨頁註。註釋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隨文標示，號碼全文連續，如1、2、3……置於句尾標點符號後。
5. 正文後須另列引用書目，分「傳統文獻」和「近人論著」兩部分，「傳統文獻」以時代排序，「近人論著」以作者姓氏筆劃排序，請先列中（日）文，再列英文，同一作者有兩本（篇）以上著作時，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
6. 註釋及引用書目之體例，請依下列格式撰寫：

(一)專書：

1. 牟宗三：《中國哲學的特質》（臺北：學生書局，2015年），頁102。
2. 郭沫若：《十批判書》，《民國叢書》(上海：上海書局，1992年，重印民國36年上海群益書局版)，第4編第一冊，頁164-166，170-171。
3. 宋‧楊時：《龜山集．語錄一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73年，四庫全書珍本第四集)第992冊，卷10，頁3上。

(二)論文:

1. 期刊論文：

林文月：〈宮體詩人之寫實精神〉，《中外文學》，第3卷3期（1974年8月），頁4-19。

1. 論文集論文：

林慶彰：〈黃道周《儒行集傳》及其時代意義〉，《明代經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》（台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，1995年），頁389。

1. 學位論文：

楊晉龍：《明代詩經學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97 年），頁102。

(三)古籍：

1. 古籍原刻本：

宋•司馬光:《資治通鑑》(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，約西元12世紀)，卷2，頁2上。

1. 古籍影印本：

明•郝敬:《尚書辨解》（臺北:藝文印書館，1969年，百部叢書集成影印湖北叢書本)，卷3，頁2上。

(四)引用報紙：

丁邦新:〈國內漢學研究的方向和問題〉，《中央日報》第22版（1988年4月2日）。

(五)再次徵引：

再次徵引時可用簡單方式處理，如:

[模式A]

註1：成中英:〈論易之五義與易的本體世界〉，《臺北大學中文學報》創刊號（2006年7月），頁1。

註2：成中英:〈論易之五義與易的本體世界〉，頁5。

[模式 B]

論文中引用同一文獻五次以上者，全文自第二次起，其後引用則在正文中直接括號說明頁碼，不必再另加當頁註。

1. 數字：

(一)萬位以下完整數字用阿拉伯數字，如12300人；萬位以上之整數則用國字，如三千五百萬人。

(二)不完整之餘數、約數用國字，如五百餘人。

(三)屆、次、項等用國字，如第二屆、三項決議。

(四)世紀、年、月、日，包括中國歷代年號用阿拉伯數字，如20世紀、康熙52年、民國93年、西元2004年6月等。

(五)部、冊、卷、期等用阿拉伯數字。

(六)如行文必要，數字仍可以國字書寫。如二、三○年代、距三十里、某某二人、十二韻目等。

1. 圖表：

(一)投稿者所附之照片、圖表須於縮版印刷後仍清晰可辨。

(二)說明文字須與內文一致，並以由左至右書寫為原則；如需直寫，則由右至左。

(三)圖、表均須編號，如需加標題則置於圖之下、表之上；相關說明文字則置於圖、表之下。

**論文題目(新細明體，20級字，粗體)**

○○○(作者姓名，標楷體，14級字)
（○○大學○○系助理教授）(現職職稱，標楷體，14級字)

**摘要**

　　摘要內容（新細明體，12級字）。

**關鍵詞：○○○、○○、○○○、○○○、○○**（新細明體，12級字，粗體）

**一、緒論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 正文(每段第一行縮排兩字元，新細明體，12級字，固定行高22點；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等順序標示)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。[[1]](#footnote-1)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《莊子．天下篇》：「○○○○(引文請加引號，標楷體，12級字)」

獨立引文(每行縮排三字元，不另加引號，標楷體，12級字)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**二、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**三、****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**四、****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**五、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**六、結論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**參考書目(微軟正黑體，20字級，粗體)**

**一、傳統文獻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1. (新細明體，12字級)
2. 宋‧楊時：《龜山集．語錄一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73年，四庫全書珍本第四集)第992冊，卷10，頁3上。
3. 宋•司馬光:《資治通鑑》(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，約西元12世紀)，卷2，頁2上。
4. 明•郝敬:《尚書辨解》（臺北:藝文印書館，1969年，百部叢書集成影印湖北叢書本)，卷3，頁2上。

**二、近人論著(微軟正黑體，14級字，粗體)**

1. (新細明體，12字級)
2. 牟宗三：《中國哲學的特質》（臺北：學生書局，2015年），頁102。
3. 郭沫若：《十批判書》，《民國叢書》(上海：上海書局，1992年，重印民國36年上海群益書局版)，第4編第一冊，頁164-166，170-171。
4. 林文月：〈宮體詩人之寫實精神〉，《中外文學》，第3卷3期（1974年8月），頁4-19。
5. 林慶彰：〈黃道周《儒行集傳》及其時代意義〉，《明代經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》（台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，1995年），頁389。
6. 楊晉龍：《明代詩經學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97 年），頁102。
1. (正文中註釋採隨頁註。註釋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隨文標示，號碼全文連續，置於句尾標點符號後)。成中英:〈論易之五義與易的本體世界〉，《臺北大學中文學報》創刊號（2006年7月），頁1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